

「高中课程及选科简介」家长讲座 2024

重点问答摘录

(一) 高中选科

问 1: 甚么是 1X、2X 及 3X? 高中学生最多可选修几科?

答 1: 「X」泛指高中课程的「选修科目」, 而 1、2 或 3 则是选修科的数目。

高中学生最多可修读 8 科, 当中包括中国语文、英国语文、数学及公民与社会发展科 4 个必修的核心科目, 以及按个人能力、兴趣和志向, 从不同学习领域的选修科目 (甲类科目)、一系列的应用学习课程 (乙类科目) 和六个其他语言课程 (丙类科目) 中选读 2 或 3 个选修科目 (选修科目上限为 4 个), 详情可向学校查询或参阅教育局网页(<https://www.edb.gov.hk/sc/curriculum-development/kla/overview.html>) 及香港考试及评核局网页(https://sc1.hkeaa.edu.hk/TuniS/www.hkeaa.edu.hk/tc/hkdse/assessment/subject_information/)。

问 2: 高中学生可以退修选修科目吗? 如学校不允许学生退修, 怎么办?

答 2: 家长可向学校咨询有关选科及退修机制, 因应学生的学习需要, 与学校协商一个以学生为本的方案。

问 3: 高中学生可以修读其他语言课程作为选修科目吗? 教育局有否为相关学生提供资助?

答 3: 现时, 公营学校及直接资助计划中学可运用由教育局提供的「多元学习津贴—其他语言」为中四至中六学生开办六种其他语言课程, 包括法语、德语、日语、韩语、西班牙语及乌尔都语, 作为高中选修科目 (丙类科目)。请注意, 学生自行报读坊间的语言课程不受「多元学习津贴」资助。

家长可向学校查询开办其他语言课程的安排, 或浏览教育局「多元学习津贴」专页(<https://www.edb.gov.hk/sc/curriculum-development/major-level-of-edu/secondary/learning-teaching-resources/dlg.html>), 以了解津贴的适用范围和详情。

问 4: 子女在个别科目的成绩较佳, 但部分科目则明显较弱, 应如何选科?

答 4: 每名學生皆有其強弱項, 選科前宜先了解自身的興趣及潛能, 如對數學科較感興趣及有信心, 可考慮選修數學延伸部分單元一 (M1) 或單元二 (M2); 亦可根據自己的興趣和志向選擇合適的應用學習課程作為選修科目。

至于具体的选科组合，家长可就子女的情况与学校沟通，咨询学校的意见，以协助子女选择合适的选修科目。

问 5： 学生若未能获派心仪的高中选修科目，怎么办？

答 5： 就未能获派的选修科目，学生可向学校查询其他修读途径（例如能否经区内学校联网修读），以配合选科的需要。

问 6： 音乐科是否更新课程？如何报读音乐选修科？

答 6： 高中音乐科现正进行课程和评估的调适安排，详情将适时公布。

学生可循以下途径报读高中音乐科：

- 1) 就读中学（个别学校）自行开办课程；
- 2) 透过就读中学申请报读由「艺术与科技教育中心」（校址：九龙城联合道 145 号；网页：<https://www.atec.edu.hk/>）开办的高中音乐科；或
- 3) 经区内学校联网修读（如适用）。

问 7： 如何报读体育选修科？

答 7： 学生可循以下途径报读高中体育科：

- 1) 就读中学（个别学校）自行开办课程；或
- 2) 经区内学校联网修读（如适用）。

(二) 应用学习课程（乙类科目）

问 8： 应用学习课程的上课安排如何？学生可否于中四及中五分别修读一个应用学习课程？

答 8： 应用学习课程可采用两个模式施行。模式一的课堂一般安排在星期六于课程提供机构进行；模式二由学校「包班」，视乎设施及器材需要，课堂可安排在平日或星期六于开办课程的学校及 / 或课程提供机构进行。

每个应用学习课程的课时为 180 小时，课程的修读期横跨高中两个学年，学生可于中四开课（中五完成）或于中五开课（中六完成）。在一般情况下，每名学生于整个高中阶段可修读最多两个应用学习课程（不包括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学生于中四及中五分别修读一个应用学习课程是可行的。

如学生有意修读两个应用学习课程，建议先检视相关课程的上课时间有否冲突，以及衡量能否（同时）应付（两个）课程的要求。家长可参阅载于教育局网页的

「应用学习课程概览」(<https://www.edb.gov.hk/sc/curriculum-development/cross-kla-studies/applied-learning/ref-and-resources/index.html>), 了解有关应用学习课程的资料。

问 9: 学生是否须透过就读学校申请报读应用学习课程? 如就读学校未有开办应用学习课程, 学生可否自行申请报读?

答 9: 学生须透过就读学校申请报读应用学习课程。教育局每年透过通函邀请学校开办应用学习课程, 为学生递交报读申请。如有需要, 家长可向学校查询有关开办应用学习课程的情况。

问 10: 如学生在中四时修读了甲类选修科目后, 及后发现未能跟上进度, 中五时可以改为选修应用学习课程吗?

答 10: 每个应用学习课程的课时为 180 小时, 在一般情况下, 修读期横跨高中两个学年, 学生可于中四开课(中五完成)或于中五开课(中六完成)。家长宜就子女的学习情况与学校沟通, 咨询学校的意见, 以协助子女选择合适的选修科目。

问 11: 就读直接资助计划中学的学生可否获教育局全数资助修读应用学习课程?

答 11: 于直接资助计划中学修读由课程发展议会编订并由教育局公布之高中课程的学生, 如修读应用学习, 课程费用可获教育局全数资助, 上限为两个应用学习课程(不包括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

问 12: 在报读大学或就业时, 应用学习课程是否视作选修科目?

答 12: 大学收生一直接院校自主原则进行。就升读学士学位课程而言, 大学认同学生在应用学习所累积的学习经验。个别院校、学院或课程会以应用学习科目作为选修科目、给予额外分数或作为额外的辅助资料。有关详情, 请浏览各院校网页。

升读副学位课程方面, 副学士学位或高级文凭课程的最低入学要求, 是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其中五科(包括中国语文科及英国语文科)取得第 2 级成绩。学生可提交应用学习科目的成绩。有关详情, 请浏览各院校网页。

就业方面, 公务员事务局在聘任公务员时, 接受应用学习科目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成绩(包括「达标」及「达标并表现优异」, 并最多计算两科)。详情请参阅公务员事务局网页(https://sc.csb.gov.hk/gate/gb/www.csb.gov.hk/tc_chi/recruit/qual/2786.html)。

问 13: 应用学习科目的成绩会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成绩单上显示吗?

答 13: 应用学习科目的成绩会根据下列原则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成绩单上显示:

应用学习科目(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除外)的学生成绩汇报分为三级:「达标」、「达标并表现优异(I)」和「达标并表现优异(II)」。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则分为「达标」和「达标并表现优异」两个等级。

考生表现低于「达标」的水平或出席率不足 80%，将被定为「未达标」，相关成绩并不会在香港中学文凭证书上汇报。

问 14: 应用学习科目的最高成绩是否相等于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甲类科目的第 4 级成绩?

答 14: 应用学习科目成绩等级「达标并表现优异(I)」及「达标并表现优异(II)」的表现水平分别被视为等同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甲类科目第 3 级及第 4 级或以上的成绩。

在升学方面，由于个别院校、学院或课程在甄选学生时，会考虑以应用学习科目作为选修科目、给予额外分数或作为额外的辅助资料，应用学习科目的最高成绩是否相等于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甲类科目的第 4 级成绩，难以一概而论。

问 15: 非华语学生在选修应用学习课程时，要考虑中国语文科成绩吗？学生可否以英文完成课业？

答 15: 应用学习课程会因应科目需要而设定教学语言。部份科目只采用中文教授(例如：中医药学基础)，部份科目只采用英文教授(例如：创意英语—商务与媒体)。现时大部分应用学习课程提供中文及英文两种教学语言供学生选读，课程提供机构会因应情况(例如：报读个别课程的学生人数)决定能否开办不同教学语言的班别。有关各课程的教学语言，可参阅载于教育局网页的「应用学习课程一览表」。

至于应用学习中文(非华语学生适用)，旨在为非华语学生提供额外途径获取另一中文资历，为升学及就业作好准备，课程以中文讲授。

有关详情，可参阅教育局网页 (<https://www.edb.gov.hk/sc/curriculum-development/cross-kla-studies/applied-learning/index.html>)。

问 16: 如何获得更多有关应用学习课程的详细资料?

答 16: 应用学习的课程资料已上载教育局网页 (<https://www.edb.gov.hk/sc/curriculum-development/cross-kla-studies/applied-learning/index.html>)。此外，课程资料亦载列于每年由教育局出版的「应用学习课程概览」。其他资讯亦会于教育局网页定期更新。学校、

教师、学生或家长也可向个别课程提供机构取得课程资料。

(三) 香港中学文凭考试

问 17: 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是采用常模参照（俗称「拉 curve」）的模式评级吗？现在中国内地的学生亦可报考香港中学文凭考试，他们的中文成绩向来优良，这样会影响香港学生的成绩评级吗？

答 17: 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甲类科目采用水平参照模式汇报成绩，并不是采用常模参照（俗称「拉 curve」）的模式。

水平参照是根据一套预设的能力等级来汇报考生所达到的水平。各能力等级附设有等级描述，说明有关等级典型学生所达到的能力及表现。考生所得的成绩，能反映他 / 她所学到的知识及技能，无需跟其他考生比较，也不会受其他考生的表现而影响其所得的等级。有关详情，可参阅香港考试及评核局网页 (<https://sc1.hkeaa.edu.hk/TuniS/www.hkeaa.edu.hk/tc/hkdse/introduction/>)。

问 18: 讲座内容提及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中获得 5**级的考生比例是 10%，这是指当届所有考生中的 10%吗？

答 18: 在第 5 级考生中，成绩最优异的 10%可获评为 5**级；成绩次佳的 30%可获评为 5*级；其余的则评为 5 级。

问 19: 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中，每个科目大概有多少百分比的考生可获 5*或以上等级？

答 19: 有关每年考生在不同科目的成绩评级统计资料，可参阅香港考试及评核局每年编印的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报告书，公众人士亦可于香港考试及评核局网页浏览资料 (https://sc1.hkeaa.edu.hk/TuniS/www.hkeaa.edu.hk/tc/hkdse/assessment/exam_reports/)。

问 20: 以往香港中学会考 (HKCEE) 考获 C 级成绩等同现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 (HKDSE) 中的甚么等级？

答 20: 由于香港中学会考 (HKCEE) 和香港中学文凭考试 (HKDSE) 是两个不同的考试，不能直接比较。

问 21: 香港中学文凭考试中国语文科会否考核范文内容？

答 21: 香港中学文凭考试中国语文科包括考核范文内容。
详情可浏览中国语文科的评核大纲(https://sc1.hkeaa.edu.hk/TuniS/www.hkeaa.edu.hk/tc/hkdse/assessment/subject_information/category_a_subjects/hkdse_subj.html?A1&1&1)。

问 22: 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中韩语的评分等级是怎样?

答 22: 由 2025 年香港中学文凭考试起, 欲参加丙类科目考试的考生须应考由相关官方机构(考试提供机构)在香港举办的指定语言考试, 考生所取得的成绩会被采纳为香港中学文凭考试丙类科目的成绩。有关各指定语言考试、考试提供机构和行政机构、纳入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语言能力水平等详情, 请参阅香港考试及评核(https://sc1.hkeaa.edu.hk/TuniS/www.hkeaa.edu.hk/tc/HKDSE/assessment/subject_information/category_c_subjects/)、相关官方机构或考试行政机构的网页。

问 23: 校本评核是指中六时在校内应考的模拟香港中学文凭考试吗? 在甚么时候进行及评分?

答 23: 校本评核是指在日常学与教过程中, 由学校科任教师评核学生的表现。所有学校考生须完成有关科目的校本评核, 分数亦会计入其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成绩。一般而言, 校本评核应在中五及中六两个学年内完成, 亦有学校安排部分科目于中四学年开展校本评核的工作。有关详情, 可向学校查询或参阅香港考试及评核局网页(<https://sc1.hkeaa.edu.hk/TuniS/www.hkeaa.edu.hk/tc/sba/introduction/>)。

问 24: 在校本评核中, 以往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整体成绩较好的学校之考生会否较有优势? 香港考试及评核局会否提高这些学校考生的分数?

答 24: 为确保不同学校的评分具可比性, 香港考试及评核局会透过统计方法或专家判断, 把学校呈交的校本评核分数作适当的调整。

由于公开考试及校本评核的评核内容, 都是课程的学习重点, 因此, 香港考试及评核局会参照学生公开考试的成绩(或是在公开考试中与校本评核关系最密切部分的成绩)调整校本评核的分数, 以消弭不同学校之间的评分差异。至于评核内容与公开考试表现极不相同的科目, 则会采用专家判断调整方法, 即由专家小组检视学生习作样本并建议分数调整幅度。

问 25: 应考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时, 如考生使用可擦式原子笔作答或以涂改带修改答题, 在扫描试卷以供网上评卷时, 答案能被清晰扫描吗?

答 25: 一般情况下, 试卷都能被清晰扫描。如评卷员未能清晰阅读试卷内容, 香港考试及评核局会安排实体试卷以供评卷。只要答题内容清晰可阅, 香港考试及评核局不会禁止考生使用可擦式原子笔或涂改带。

问 26: 作为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重读生, 有哪些重要事项需要留意?

答 26: 如在学校重读中六学年, 重读生应根据学校对中六级的要求完成评核课业。学校须提交重读生在重读中六学年所完成的校本评核分数。

问 27: 有特殊学习需要的学生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中会否获特别考试安排?

答 27: 香港考试及评核局会按个别考生的特殊需要及程度, 为他们作出适当的特别考试安排, 让有特殊需要考生在适当的环境下应试, 得到公平的评核, 同时亦确保这些安排不会对其他考生造成不公平。有需要的考生须于指定限期前申请特别考试安排。详情可浏览 https://sc1.hkeaa.edu.hk/TuniS/www.hkeaa.edu.hk/tc/Candidates/special_needs_candidates/index.html。

问 28: 在哪里可购买香港中学文凭考试试题专辑?

答 28: 有意购买香港中学文凭考试试题专辑的人士可在香港考试及评核局网上书店 (https://sc1.hkeaa.edu.hk/TuniS/www.hkeaa.edu.hk/tc/resources/publications/list_of_publications/)或经学校订购。

(四) 升学出路

问 29: 高中学生可以同时选修多少个甲类及乙类科目? 大学收生时, 是否先考虑甲类科目的成绩, 以及对甲类科目有不同的计分比重?

答 29: 高中学生最多可修读 8 科, 当中包括中国语文、英国语文、数学及公民与社会发展科 4 个必修的核心科目, 以及按个人能力、兴趣和志向, 从不同学习领域的选修科目 (甲类科目)、一系列的应用学习课程 (乙类科目) 和六个其他语言课程 (丙类科目) 中选读 2 或 3 个选修科目 (选修科目上限为 4 个)。

考生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中国语文及英国语文科成绩取得第 3 级, 数学必修部分成绩取得第 2 级, 以及于公民与社会发展科取得「达标」的成绩 (简称「332A」), 及达到个别院校 / 学院 / 课程就两个选修科目自行制订的成绩要求 (一般是第 2 级 / 第 3 级), 便符合资格报读本地政府资助大学或自资院校的学士学位课程。各院校亦可因应个别课程的特性和需要, 在最低入学要求之上自行制订其他入学要求, 详情可参阅个别院校的网页。

问 30: 高中学生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中国语文科 / 英国语文科成绩未达第 3 级, 但其他科目的成绩很好 (例如: 5 级或以上), 仍有途径升读本港大学吗?

答 30: 本港各院校按照公平及择优而取的原则, 就不同课程自行制订收生政策和标准甄选学生。个别院校亦可能会就个别未达最低入学要求的学生作特别考量, 详情可参阅个别院校的网页。

此外, 学生亦可考虑先修读副学位课程(如高级文凭或副学士), 及后再衔接大学的学士学位课程。以职业训练局 (VTC) 提供的课程为例, 同学可因应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成绩, 报读符合相关入学条件的课程, 包括高级文凭、基础课程文凭或职专文凭等课程, 学生成功修毕有关课程后, 均可衔接升读学士学位课程, 向个人升学及就业目标进发。

有关 VTC 文凭至学士学位课程的资料, 可参阅 VTC 入学网页 (<https://www.vtc.edu.hk/admission/sc/>)。有关由其他自资专上院校开办的课程, 可浏览「自资专上教育资讯平台」网页(<https://www.cspe.edu.hk/sc/institution-list.html>)。

问 31: 大学如何考虑其他语言科目的成绩?

答 31: 高中学生应考有关语言科目 (丙类科目) 的官方语言考试, 并在相关考试中取得指定或更高的语言能力水平的成绩, 相关成绩便会在香港中学文凭证书上汇报。详情可浏览香港考试及评核局网页(https://www.hkeaa.edu.hk/DocLibrary/HKDSE/2026dse_cat_c_table_chi.pdf)。

在考虑录取学生时, 大学均认可其他语言作为非指定 / 额外的选修科目, 详情可参阅个别院校的网页。

问 32: 报读内地大学需要甚么条件?

答 32: 香港学生可透过「内地高校招收香港中学文凭考试学生计划」报考内地大学, 详情可参阅教育局网页 (<https://www.edb.gov.hk/sc/edu-system/postsecondary/policy-doc/pilot-scheme.html>)。

问 33: 「其他学习经历」影响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成绩吗? 大学收生时会考虑「其他学习经历」吗?

答 33: 「其他学习经历」并不是一个科目, 而是高中课程其中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旨在为学生提供均衡及全人发展的学习机会。大学及专上院校在甄选学生时, 会综合考虑学生在不同方面的发展、能力和个人特质, 详情可参阅个别院校的网页。

问 34: 可否介绍有关学生采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成绩, 报读外国大学认受性方面的最新资讯?

答 34: 香港中学文凭考试于本港及国际均广受认可, 目前共有超过 600 所海外院校认可香港中学文凭考试资历。当中逾 300 所海外高等院校已于香港考试及评核局网页刊载其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收生要求, 以供学生参考。

香港考试及评核局一直主动联系海外大学与高等院校, 以更新其对香港中学文凭考试的一般收生要求。以剑桥大学为例, 其网站已上载有关香港中学文凭考试考生的一般收生要求, 包括申请入读的学生须在公民与社会发展科取得「达标」成绩。

香港考试及评核局本学年向全港中学发出问卷, 在约 150 所中学已回复的问卷中, 大概有 350 名应届香港中学文凭考试考生已获海外高等院校有条件录取, 当中不乏知名院校如牛津大学、伦敦帝国学院, 可见香港中学文凭考试资历在国际广受认可。

详情可浏览香港考试及评核局网页(https://sc1.hkeaa.edu.hk/TuniS/www.hkeaa.edu.hk/tc/recognition/hkdse_recognition/ircountry_hkdse.html)。

问 35: 如中六学生成绩一般, 应修读甚么专业课程较合适?

答 35: 每名學生皆有其強弱項, 家長宜先了解子女的兴趣及潜能, 建议家长陪同子女参观各大专院校并索取资讯, 或参加部分院校提供的导引课程如工作坊或试读班, 让同学体验及发掘兴趣。

香港有多元化升学阶梯, 不论中六学生于香港中学文凭考试取得的成绩为何, 也可找到出路。例如由职业训练局 (VTC) 开办的职业专才教育课程, 可为中六学生提供传统学术路径以外的升学选择, 当中包括学士学位、高级文凭、基础课程文凭或职专文凭等不同程度的课程, 同学可根据自己的成绩拣选合适的起步点, 再拾级而上, 衔接更高学历, 逐步实现升学理想。

同学可因应个人的能力, 估算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成绩, 并透过电子工具「e 导航」(<https://enavigator.edb.hkedcity.net/main/index.php?lang=sc>) 搜寻符合相应最低入学要求的本地院校课程, 为个人订立适切的升学计划, 以及为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放榜作好准备。

有关 VTC 文凭至学士学位课程的资料, 可参阅 VTC 入学网页 (<https://www.vtc.edu.hk/admission/sc/>)。至于其他开办职业专才教育机构的资料, 可浏览教育局「衔接多元出路一站通·过渡高中及专上教育阶段」网站 (<https://amp.edb.edcity.hk/sc/s3tosslevel.php>)。

问 36: 职业训练局有否开办与生命科学有关的课程?

答 36: 有。职业训练局 (VTC) 为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毕业生提供「健康及生命科学」高级文凭课程, 当中包括医疗保健、复康服务、医务中心营运、应用营养学、生物医学、药剂科学、配药学、生物科技、食品科技及安全、化验科学、个人护理及美容产品学、环境科学、环境保护及环境管理、保育及树木管理、职业安全及紧急应变、体适能及运动营养学、宠物护理及保健等。另外亦有「健康及生命科学」基础课程文凭, 让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毕业生打好基础, 继续升读高级文凭课程。而完成中三的学生则可修读食品科技、营养等职专文凭课程, 完成后可升读高级文凭课程, 再衔接更高学历。

问 37: 小儿现就读中三, 对天文台的工作感兴趣, 应该修读职业训练局哪一个文凭课程?

答 37: 一般而言, 天文台工作与环境及物理科较相关, 同时亦牵涉数据分析及资讯科技等, 以协助科研及开发与服务相关的软件和应用程式。家长可先与子女了解感兴趣的工作范畴, 然后拣选相关的课程修读。